## 中華民國113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



(非營業部分)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編

##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目 次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一、	業務計	· 畫及預算說明······	]
二、	預算主	.要表	
	(-)	收支餘絀預計表及說明	11
	(二)	餘絀撥補預計表	13
	(三)	現金流量預計表	14
三、	預算明	細表	
	(-)	投融資業務收入明細表	15
	(二)	保險收入明細表	16
	(三)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17
	(四)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18
	(五)	投融資業務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19
	(六)	保險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21
	(七)	業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23
	(八)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31
	(九)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32
	(+)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34
	(+-)	資產折舊明細表	36
	(+=)	資產報廢明細表	37
	(十三)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38
	(十四)	無形資產明細表	39

	(十五)	貸出款明細表	40
四、	預算參	<b>学考表</b>	
	(-)	預計平衡表及說明	41
	(=)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44
	(三)	員工人數彙計表	45
	(四)	用人費用彙計表	46
	(五)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49
	(六)	各項費用彙計表	50
	(七)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54
五、	附錄		
	立法院	尼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	
	及附带	· · · · · · · · · · · · · ·	55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 壹、基金概況

#### 一、設立宗旨:

建立國民年金制度以保障國民之基本經濟安全,為憲法及社會福利 政策綱領揭橥之社會福利政策。我國憲法第 155 條規定「國家為謀社會 福利,應實施社會保險制度。」增修條文第 10 條第 8 項亦規定國家應重 視社會保險,93 年行政院頒布之社會福利政策綱領亦本斯旨,揭示國民 年金制度之設計應足以保障國民因老年、身心障礙及死亡等事故發生後 之基本經濟安全,以及達到國民互助、社會連帶、世代間公平合理之所 得重分配為原則。

鑑此,歷經 14 年不斷規劃、整合各界分歧意見,「國民年金法」終於在 96 年 8 月 8 日經總統公布,並於 97 年 10 月 1 日施行。國民年金保險開辦後,為解決實務上所面臨問題,並增加對於弱勢民眾之保障,同時兼顧制度之公平正義,國民年金法自公布迄今歷經數次修正,主要修正重點為農民不強制參加國保、擴大納保對象範圍、放寬給付請領資格、增列生育給付項目、修正政府應負擔保險費之計算方式、提高生育給付額度為 2 個月月投保金額、追溯發給遺屬年金給付、放寬遺屬年金結付額度為 2 個月月投保金額、追溯發給遺屬年金給付、放寬遺屬年金請領者工作收入限制、增列中低收入戶身分為保險費補助對象等,使制度更為周延;又為減輕民眾負擔,保險費計收方式由按月計費修正為按日計費;另建立相關給付基本保障金額隨物價指數調整之機制、因應土地公告現值調整,保障原有給付權益、被保險人得設置給付專戶,避免給付遭強制執行等,落實國民年金保險保障國人基本經濟安全之意旨。

依國民年金法第 45 條之規定,賦予本基金設置法源,特設立國民年金保險基金。本基金之主要任務係為維護未加入軍人保險、公教人員保險、勞工保險及農民健康保險之國民,於老年、生育及發生身心障礙時之基本經濟安全,並謀求其遺屬生活之安定,提供老年年金給付、生育給付、身心障礙年金給付、喪葬給付及遺屬年金給付之保障。同時,將敬老福利生活津貼及原住民敬老福利生活津貼予以整併入國民年金制

度,改發給老年基本保證年金及原住民給付;並銜接勞保年金制度,以 加強我國現有社會保險制度之完整性及互補性,使社會安全網絡更加完 備。

#### 二、組織概況:

依國民年金法第 4 條規定,委託勞工保險局辦理本基金保險業務。 又行政院於 103 年 2 月 14 日以院臺規字第 1030124618 號公告,配合勞動部暨所屬機關組織法於 103 年 2 月 17 日施行,相關法律、法規命令等條文涉及各該新機關掌理事項者,變更為各該新機關。其中自 103 年 2 月 17 日起本基金之投資及運用業務改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轄,其他業務由勞動部勞工保險局管轄。另為管理、運用及監督本基金,依國民年金法第 48 條訂定本保險基金管理運用及監督辦法。

#### 三、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凡經付出仍可收回,而 非用於營業之作業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 貳、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

#### 一、前(111)年度決算結果:

- (一)業務收入:決算數 2,295 億 8,567 萬 2 千元,較預算數 1,207 億 5,557 萬 3 千元,增加 1,088 億 3,009 萬 9 千元,約 90.12%,主要係投融 資業務收入較預算數增加所致。
-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決算數 2,296 億 9,295 萬 3 千元,較預算數 1,207 億 5,621 萬 2 千元,增加 1,089 億 3,674 萬 1 千元,約 90.21%,主要係投融資業務成本較預算數增加所致。
- (三)業務外收入:決算數1億774萬6千元,較預算數63萬9千元,增加1億710萬7千元,約16,761.66%,主要係被保險人逾10年繳款期限保費轉銷呆帳後再收回之金額所致。
- (四)業務外費用:決算數46萬5千元,111年度預算無列數,主要係被保險人溢收保費及保險給付退匯滿四年未改匯轉雜項收入,嗣後再辦理退費以雜項費用列支。

#### 二、上(112)年度預算截至112年6月30日止執行情形:

- (一)業務收入:實際數 1,106 億 5,069 萬 6 千元,較分配預算數 576 億 595 萬 4 千元,增加 530 億 4,474 萬 2 千元,約 92.08%,主要係投融資業務收入增加所致。
-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實際數 1,107億 2,217萬 2 千元,較分配預算數 576億 619萬 7 千元,增加 531億 1,597萬 5 千元,約 92.21%, 主要係投融資業務成本及提存安全準備增加所致。
- (三)業務外收入:實際數7,168萬2千元,較分配預算數24萬3千元, 增加7,143萬9千元,約29,398.77%,主要係被保險人逾10年繳 款期限保費轉銷呆帳後再收回之金額所致。
- (四)業務外費用:實際數20萬7千元,112年度預算無列數,主要係被保險人溢收保費及保險給付退匯滿四年未改匯轉雜項收入,嗣後再辦理退費以雜項費用列支。

#### 參、業務計畫

#### 一、營運計畫:

國民年金制度採行社會保險制,以國民互助、社會連帶、世代間公平合理之所得重分配為原則,本基金之營運目標係為保障未於軍、公教、勞、農保納保之國民,因老年、生育、身心障礙及死亡等事故發生後,提供老年年金給付、生育給付、身心障礙年金給付、喪葬給付及遺屬年金給付,以保障其基本經濟安全,並為平衡保險財務,將年度收支結餘提列準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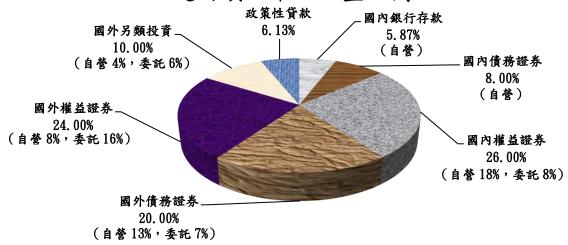
依國民年金法第 4 條及第 46 條規定暨行政院 103 年 2 月 14 日院臺規字第 1030124618 號公告,國民年金保險基金之投資及運用業務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辦理,其他業務由勞動部勞工保險局辦理,所需之人事及行政管理經費,以當年度應收保險費總額 3.5%範圍內編列,本年度編列 12 億 6,308 萬 6 千元(包括業務費用 11 億 28 萬 8 千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067 萬 1 千元及無形資產 7,212 萬 7 千元)。本年度目標值如下:

- (一)納保計費業務:預估 113 年度被保險人數 289 萬人,按月投保金額 1 萬 9,761 元,保險費率 10%估算,保費收入為 549 億 620 萬 9 千元。
- (二)保險給付業務:預估 113 年度老年年金給付、生育給付、身心障礙年金給付、喪葬給付及遺屬年金給付等保險給付合計 796 億7,916 萬2千元。

#### (三)基金運用業務:

1.本年度資產配置計畫如圖所示:

## 運用項目中心配置比例



- 2.預計平均營運量 4,820 億 3,900 萬元。
- 3.投融資業務收入 180 億 919 萬 6 千元。
- 4.投融資業務成本 4 億 4,063 萬 4 千元。
- 5.預計收益率 3.64%。

####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

- (一)本年度預算總額9,067萬1千元,係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 1.分年性項目:8,919 萬元。
  - 2.一次性項目:148萬1千元。
- (二)資金來源為自有資金9,067萬1千元。
- (三)113年度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及其資金來源圖表,詳圖1。
- (四)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 1.分年性項目:機械及設備 8,919 萬元,係購置電腦主機、磁碟陣

#### 列及防火牆等基礎環境設備。

#### 2.一次性項目:

- (1)機械及設備 138 萬 6 千元,係增購防火牆及汰換伺服器、筆記型電腦等設備。
- (2) 什項設備 9 萬 5 千元,係汰換冷氣機等設備。

#### 三、其他:

依據國民年金法規定由各業務主管機關編列預算支應者,包括老年 及身心障礙基本保證年金、原住民給付,其業務由本基金代為辦理,相 關經費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主管機關	項	l	代辦經費
衛生福利部	1.施行時年滿 65 歲之國民,得請領基本保證年金 4,036 元/月(國民年第 31 條及第 54 條之 1 規定)。 2.加入本保險前已符合第 33 條規定度以上身心障礙且經評估無工力,並符合相關規定者,得請領身礙基本保證年金 5,419 元/月(國民法第 35 條及第 54 條之 1 規定)。	金之作心	19,038,395
原住民族委員會	55 歲以上未滿 65 歲之原住民且符合規定者得請領 4,036 元/月(國民年金53 條及第 54 條之 1 規定)。		2,178,520
合 計			21,216,915

#### 肆、預算概要

#### 一、業務收支及餘絀之預計:

- (一)本年度業務收入 1,227 億 7,882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227 億 6,932 萬 5 千元,增加 950 萬 2 千元,約 0.01%,主要係保險給付之年金差額逐年累增,致其他補助收入亦隨同增加。
- (二)本年度業務成本與費用 1,228 億 5,097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227 億 6,973 萬元,增加 8,124 萬 3 千元,約 0.07%,主要係老年年金領取人數逐年累增及年金加計金額依消費者物價指數成長而調高,致保險給付增加。

- (三)本年度業務外收入7,214萬6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40萬5千元, 增加7,174萬1千元,約17,713.83%,主要係依國民年金法第17 條規定辦理之呆帳收回增加所致。
- (四)本年度業務總收支相抵後,賸餘無列數,係依國民年金法第49條 規定,國民年金保險之財務,由政府負最後支付責任,故收支結 餘悉數提存安全準備,備供以後年度填補短絀之用。
- (五)本年度及最近5年收入、成本與費用及賸餘圖表,詳圖2、3。
- 二、餘絀撥補之預計:本年度預算賸餘無列數,故無撥補事項。

####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一)預計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出72億9,569萬4千元,包括未計利息 股利之現金流出76億8千元,收取利息3億431萬4千元。

#### (二)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1.預計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4億 233 萬 9 千元,其中現金流入 164億 9,180 萬 6 千元,包括減少流動金融資產 36億 4,079 萬 5 千元,減少投資 9億 2,392 萬元,收取利息 34億 947萬 1 千元,收取股利 85億 1,762萬元;現金流出 130億 8,946萬 7 千元,包括增加短期貸款 93億 4,912萬元,增加投資 35億 7,754萬 9 千元,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067萬 1 千元,增加無形資產 7,212萬 7 千元。
- 2.本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之數,係上述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067 萬 1 千元,均為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包括機械及設備 9,057 萬 6 千元,什項設備 9 萬 5 千元。
- (三)預計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億8,762萬3千元,其中現金流入873億4,136萬2千元,包括增加其他負債661億2,444萬7千元,增加應付代收款212億1,691萬5千元;現金流出891億2,898萬5千元,包括減少其他負債659億6,164萬9千元,減少應付代收款231億6.733萬6千元。
- (四)預計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56億8,097萬8千元。
- (五)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242億1,982萬1千元。

(六)預計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85 億 3,884 萬 3 千元。四、補辦預算事項:無。

#### 伍、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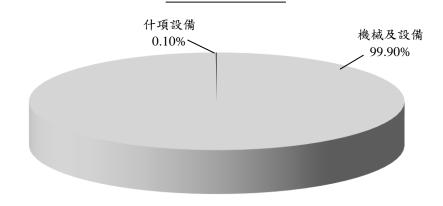
一、依據國民年金法第10條規定,本保險之保險費率,於本法施行第1年為6.5%;於第3年調高0.5%,以後每2年調高0.5%至上限12%;第12條規定,保險費由被保險人及政府共同負擔;第45條規定,國民年金保險基金之來源,包括設立時中央政府一次撥入之款項、保險費收入、中央主管機關依法負擔及中央政府責任準備款項、利息及罰鍰收入、基金孳息及運用之收益、其他收入。

#### 二、未來保險給付精算現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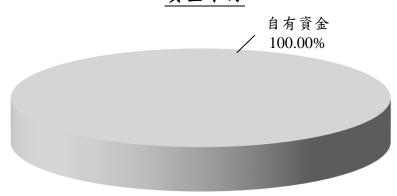
- (一)法令依據:國民年金法第12條及第45條。
- (二)依據勞工保險局以 111 年 12 月 31 日為基準日,參加人數 869 萬人,月投保金額 1 萬 8,282 元,折現率 3.75%,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 1.35%等假設條件,精算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未來淨保險給付現值約 1 兆 3,114 億元,扣除截至 112 年 6 月底已提存安全準備6,442 億元,未提存金額為 6,672 億元。
- 三、國民年金保險基金為被保險人及政府共同分攤保費所成立,其未足額提 存之安全準備,未來可藉由費率調整機制等挹注,相關精算資訊及說明 業於衛生福利部主管決算及本基金決算書中揭露。

## 圖1

## 113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資金來源 建設改良擴充



#### 資金來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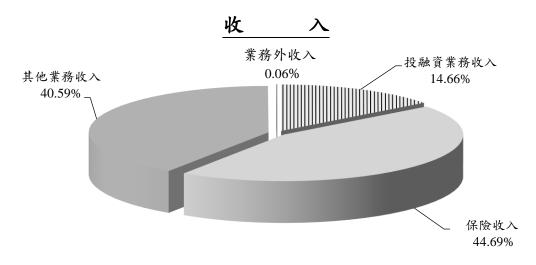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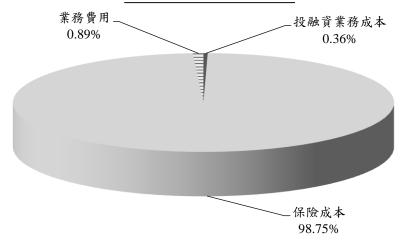
建設改良擴充	113年度預算	資金來源	113年度預算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0,671	自有資金	90,671
機械及設備	90,576		
什項設備	95		
合 計	90,671	合 計	90,671

註:自有資金90,671千元,係由中央政府責任準備支應。

## 113年度收入、成本與費用及賸餘



#### 成本與費用及賸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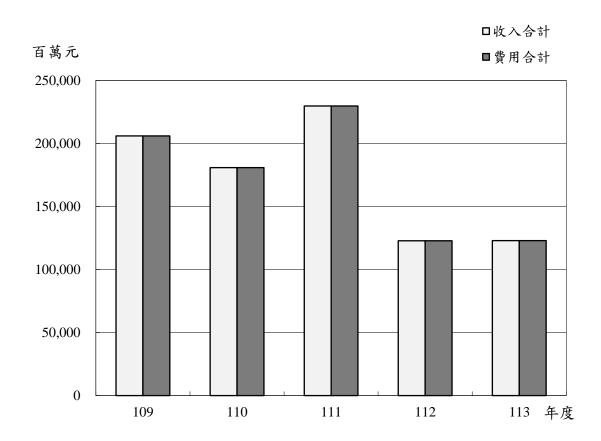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收 入	113年度預算	成本與費用及賸餘	113年度預算
業務收入	122,778,827	業務成本與費用	122,850,973
投融資業務收入	18,009,196	投融資業務成本	440,634
保險收入	54,906,209	保險成本	121,310,051
其他業務收入	49,863,422	業務費用	1,100,288
業務外收入	72,146	本期賸餘	-
收入總額	122,850,973	成本、費用及賸餘總額	122,850,973

## 圖3

#### 最近5年收入與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7 12	加里中一乙
年度項目	109年度決算	110年度決算	111年度決算	112年度預算	113年度預算
收入					
業務收入	205,986,872	180,708,831	229,585,672	122,769,325	122,778,827
業務外收入	9,428	50,606	107,746	405	72,146
收入合計	205,996,301	180,759,437	229,693,417	122,769,730	122,850,973
費用					
業務成本與費用	205,996,193	180,759,228	229,692,953	122,769,730	122,850,973
業務外費用	108	209	465	-	-
費用合計	205,996,301	180,759,437	229,693,417	122,769,730	122,850,973
本期賸餘	-	-	-	-	-

註:1.109至111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112年度預算為法定預算數。以下各表同。

<sup>2.</sup>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

# 預 算 主 要 表

##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V 1	T 半八四113十尺		半位・利					
前年度決		科 目	本年度預		上年度預		比較增	
金額	%		金額	%	金 額	%	金額	%
229,585,672		業務收入	122,778,827	100.00	122,769,325		9,502	0.01
119,882,818	52.22	2011 21 11 11	18,009,196		19,976,135		-1,966,939	-9.85
80,413,107	35.03	12 X 31. 1.4	17,240,260	14.04	19,411,842		-2,171,582	-11.19
353,469	0.15	. ,, .,, .,	295,413	0.24	296,073	0.24	-660	-0.22
38,515,943	16.78		-	-	-	-	-	-
152,343	0.07	手續費收入	-	-	-	-	-	-
447,956	0.20		473,523	0.39	268,220		205,303	76.54
66,254,817	28.86		54,906,209	44.72	57,881,477		-2,975,268	
47,516,571	20.70	, , , , ,	54,906,209	44.72	57,881,477	47.15	-2,975,268	-5.14
18,738,246	8.1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3,448,036	18.92	其他業務收入	49,863,422	40.61	44,911,713		4,951,709	11.03
43,194,714	18.81	其他補助收入	49,559,062	40.36	44,703,456		4,855,606	
253,322	0.11	雜項業務收入	304,360	0.25	208,257		96,103	46.15
229,692,953		業務成本與費用	122,850,973	100.06	122,769,730		81,243	
148,902,714	64.86		440,634	0.36	461,919		-21,285	-4.61
129,010,718	56.19		440,634	0.36	461,919	0.38	-21,285	-4.61
19,891,996	8.66		-	-	-	-	-	-
79,820,369	34.77	保險成本	121,310,051	98.80	121,263,125		46,926	
67,674,408	29.48	保險給付	79,679,162	64.90	72,542,476		7,136,686	
-	-	提存安全準備	30,686,809	24.99	37,850,455		-7,163,646	
12,145,961	5.29	呆帳	10,944,080	8.91	10,870,194	8.85	73,886	0.68
969,870	0.42	業務費用	1,100,288	0.90	1,044,686	0.85	55,602	5.32
969,870	0.42	業務費用	1,100,288	0.90	1,044,686	0.85	55,602	5.32
-107,281	-0.05	業務賸餘(短絀)	-72,146	-0.06	-405	-	-71,741	17,713.83
107,746	0.05	業務外收入	72,146	0.06	405	-	71,741	17,713.83
11	-	財務收入	-	-	-	-	-	-
11	-	利息收入	-	-	-	-	-	-
107,735	0.05		72,146	0.06	405	-	71,741	· ·
14,047	0.01	違規罰款收入	327	-	405	-	-78	-19.26
83,155	0.04	收回呆帳	70,415	0.06	-	-	70,415	-
10,532	-	雜項收入	1,404	-	-	-	1,404	-
465	-	業務外費用	-	-	-	-	-	-
465	-	其他業務外費用	-	-	-	-	-	-
465	-	雜項費用	-	-	-	-	-	-
107,281	0.05	業務外賸餘(短絀)	72,146	0.06	405	-	71,741	17,713.83
-	-	本期賸餘(短絀) 質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即	-	-	-	-	-	-

註:百分比及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 一、本年度業務收入122,778,827千元,分析原因如下:
  - (一)投融資業務收入18,009,196千元,係本基金投資運用收益、存款利息收入及融資業務收入。
  - (二)保險收入54,906,209千元,係保費收入。
  - (三)其他業務收入49,863,422千元,包括中央主管機關應負擔之其他補助收入49,559,062千元,及依國民年金法第14條規定計收之遲繳保費利息304,360千元。
- 二、本年度業務成本與費用122,850,973千元,分析原因如下:
  - (一)投融資業務成本440,634千元,係本基金投資運用之委託經營經理費、國外投資保管費及 票券帳戶維護費等。
  - (二)保險成本121,310,051千元,包括保險給付79,679,162千元、提存安全準備30,686,809千元 及呆帳10,944,080千元。
  - (三)業務費用1,100,288千元,係辦理國民年金保險所需之人事及行政管理經費。
- 三、本年度業務外收入72,146千元,包括依國民年金法第50條規定辦理之罰鍰收入327千元、依國民年金法第17條規定辦理之呆帳收回70,415千元及溢收保費屆滿四年轉雜項收入1,404千元。

四、本年度收支相抵後,賸餘無列數。

##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上年度預算數	石口	本年度預算	真數	ᅺ
金 額 %	項目	金額	%	說 明
	賸餘之部	-	-	
	本期賸餘	-	-	
	未分配賸餘	-	-	

#### 衛生福利部主管

####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預算數	說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	
利息股利之調整	-12,314,109	1. 票券及債券利息收入、融資業務收入、存款利息收入及遲繳保費利息等3,796,489千元。
		2. 現金股利收入8,517,620千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調整項目	-12,314,109 4,714,101	<ol> <li>提存呆帳10,944,071千元。</li> <li>提存安全準備30,686,809千元。</li> <li>責任準備提列呆帳(年金差額)9千元、提列折舊76,079千元及攤銷無形資產75,749千元,爰同額增加其他補助收入151,837千元。</li> </ol>
		4. 流動資產淨增37,070,952千元。
		5. 流動負債淨增154,173千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收取利息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600,008 304,314 -7,295,694	遲繳保費利息淨收現304,314千元。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_,,,,,,,,,,,,,,,,,,,,,,,,,,,,,,,,,,,,	
減少流動金融資產及短期貸墊款	3,640,795	減少流動金融資產3,640,795千元。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減少投資-非流動金融資產923,920千元。
收取利息	-	票券及債券利息收入、融資業務收入、存款利息 收入等淨收現3,409,471千元。
收取股利	8,517,620	現金股利收入8,517,620千元。
增加流動金融資產及短期貸墊款	-9,349,120	增加短期貸款9,349,120千元。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3,577,549	增加投資-非流動金融資產3,577,549千元。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礦產資源	-90,671	增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90,671千元。
增加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72,127	增加無形資產72,127千元。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402,33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66,124,447	增加其他負債66,124,447千元,主要係中央政府 責任準備之公益彩券盈餘等收入。
其他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21,216,915	增加應付代收款21,216,915千元,主要係代收老 年及身心障礙基本保證年金、原住民給付。
減少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65,961,649	減少其他負債65,961,649千元,主要係中央政府 責任準備應負擔之保險費、年金差額、人事及行 政管理經費等支出。
其他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23,167,336	減少應付代收款23,167,336千元,主要係代付老 年及身心障礙基本保證年金、原住民給付。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87,623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5,680,97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4,219,82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8,538,843	

補充說明: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係增加資本公積10,970千元,包括增加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無形產162,798千元,及折減提列折舊、攤銷費用151,828千元。

## 預算明細表

#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投融資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預	算升	數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數 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說 明
投融資業務收入	年	482,039,000		18,009,196	本科目全數由勞動部勞動 基金運用局辦理。
投資業務收入	年	416,000,000		17,240,260	
權益證券	年	289,223,000		14,517,067	
國內投資	年	125,330,000	5.02%	6,291,566	現金股利收入3,722,301千元,買賣利益2,569,265千元。
國外投資	年	163,893,000	5.02%	8,225,501	現金股利收入4,795,319千 元,買賣利益3,430,182千 元。
票券	年	6,749,000	0.99%	66,815	投資短期票券等利息收入。
債券	年	120,028,000		2,656,378	
國內投資	年	31,815,000	2.00%	636,300	投資國內債務證券等利息 收入。
國外投資	年	88,213,000	2.29%	2,020,078	投資國外債務證券等利息 收入。
融資業務收入	年	29,541,300	1.00%	295,413	短期週轉金之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	年	36,497,700		473,523	投資國內及國外存款等利 息收入。
國內	年	28,302,700	1.01%	285,857	
國外	年	8,195,000	2.29%	187,666	

## 衛生福利部主管

#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保險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 算 數	說明
保險收入	54,906,209	
保費收入		預估113年被保險人數約289萬人,月投 保金額19,761元,保險費率10%。
中央政府應負擔數	16,302,039	
地方政府應負擔數	3,074,534	
被保險人應負擔數	35,529,636	

##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及 業 務 項 目	預 算 數	說明
其他業務收入 其他補助收入	49,863,422 49,559,062	中央主管機關應負擔經費中,保險給付 之年金差額48,458,765千元、溢領保險給 付年金差額產生之呆帳9千元,以及業務 費用1,100,288千元,共計49,559,062千元 ,由中央政府責任準備支應。
雜項業務收入	304,360	依國民年金法第14條規定向被保險人及中央政府計收之遲繳保費利息,分別為130,299千元及174,061千元。

##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 算 數	說明
業務外收入	72,146	
其他業務外收入	72,146	
違規罰款收入	327	依國民年金法第50條規定辦理之罰鍰收 入。
收回呆帳	70,415	依國民年金法第17條規定辦理之呆帳收 回。
雜項收入	1,404	溢收保費屆滿四年轉雜項收入。

##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投融資業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148,902,714	461,919	投融資業務成本	440,634
129,010,718	461,919	投資業務成本	440,634
380,903	461,919	服務費用	440,634
378,217	458,497	一般服務費	437,229
2,686	3,422	專業服務費	3,405
4,829	-	租金與利息	-
4,829	-	利息	-
128,624,986	-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
128,624,986	-	各項短絀	-
19,891,996	-	兌換短絀	-
19,891,996	-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
19,891,996	-	各項短絀	-

##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投融資業務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明	
投融資業務成本		本科目全數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辦理。	
投資業務成本		主要係國民年金保險基金投資運用之委託經營經理費、國外投資保管費及票券帳戶維護費等,計440,634千元。其中委託調查研究費編列2,573千元,係依據國民年金保險基金委託經營辦法第5條規定,委託專業投資顧問公司協助辦理國外委託經營受託機構之遴選、績效評定及考核管理,包括: 1. 國外委託監營顧問案2,048千元。 2. 國外委託遊選顧問案525千元。	

##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保險成本明細表

#### 中華民國113年度

			-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79,820,369	121,263,125	保險成本	121,310,051
67,674,408	72,542,476	保險給付	79,679,162
67,674,408	72,542,476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79,679,162
67,674,408	72,542,476	保險給付	79,679,162
_	37,850,455	提存安全準備	30,686,809
_	37,850,455		30,686,809
_	37,850,455		30,686,809
12 145 071			10.044.000
12,145,961	10,870,194	呆帳	10,944,080
12,145,961	10,870,194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10,944,080
12,145,961	10,870,194	各項短絀	10,944,080

##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保險成本説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明
保險成本	
保險給付	預計79,679,162千元,說明如下:
	1.保險支出: 係老年年金給付、生育給付、身心障礙年金給付、喪葬給付及遺屬 年金給付,計31,220,245千元。
	2.年金差額: 係老年年金給付差額、身心障礙年金給付差額及遺屬年金給付差額 ,計48,458,765千元。
	3.複檢費用: 係身心障礙年金及身心障礙基本保證年金之複檢費用,計152千元。
提存安全準備	依據國民年金法第49條規定,本保險之財務,由政府負最後支付責任,為維持本基金之財源籌措,爰參採現有全民健康保險制度之運作,就本基金之收支結餘提存安全準備,備供以後年度填補短絀之用,113年度預估提存30,686,809千元。
呆帳	係應收保費、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按收回情況提列呆帳,計10,944,080千元。

##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業務費用明細表-勞工保險局

中華民國113年度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943,297	1,010,513	業務費用	1,064,210
943,297	1,010,513	業務費用	1,064,210
207,200	216,896	用人費用	225,437
126,951	139,323	正式員額薪資	143,840
1,094	-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
4,998	8,373	加(夜)班費	8,780
30,631	34,535	獎金	34,445
26,980	17,041	退休及卹償金	20,290
16,544	17,621	福利費	18,079
2	3	提繳費	3
362,809	388,598	服務費用	388,549
2,400	2,717	水電費	2,723
121,900	136,064	郵電費	130,878
129	228	旅運費	238
1,343	1,767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2,276
1,294	1,222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221
38	77	保險費	80
104,583	113,904	一般服務費	115,160
104,627	107,294	專業服務費	109,371
460	460	公關慰勞費	460
25,542	24,265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25,542
492	600	推展費	600

##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業務費用明細表-勞工保險局

中華民國113年度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2,926	2,970	材料及用品費	3,615
133	160	使用材料費	140
2,793	2,810	用品消耗	3,475
47,825	45,831	租金與利息	48,322
88	87	地租及水租	91
41,373	41,312	房租	43,404
5,358	3,300	機器租金	3,743
351	372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72
655	760	什項設備租金	712
106,461	113,131	折舊、折耗及攤銷	148,230
47,809	47,13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75,782
58,652	65,993	攤銷	72,448
110	131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31
67	68	消費與行為稅	68
42	63	規費	63
215,944	242,922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249,892
215,223	242,122	捐助、補助與獎助	249,047
711	765	分擔	810
10	35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 救助(濟)	35
22	34	其他	34
22	34	其他費用	34

註:前年度決算數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核定科目,為重分類之數。

##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業務費用明細表-勞動基金運用局

中華民國113年度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26,572	34,173	業務費用	36,078
26,572	34,173	業務費用	36,078
17,576	24,246	用人費用	25,389
11,206	13,281	正式員額薪資	13,812
157	-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
697	898	加(夜)班費	898
2,804	6,881	獎金	7,156
1,134	1,219	退休及卹償金	1,406
1,578	1,967	福利費	2,117
2,213	3,414	服務費用	4,026
167	186	水電費	250
559	590	郵電費	579
29	536	旅運費	685
26	15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19
65	93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97
218	241	一般服務費	307
1,150	1,753	專業服務費	2,089
551	169	材料及用品費	226
551	169	用品消耗	226
2,261	2,269	租金與利息	2,719
2,179	2,180	房租	2,596
-	3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
82	86	什項設備租金	120

##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業務費用明細表-勞動基金運用局

中華民國113年度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3,885	3,985	折舊、折耗及攤銷	3,598
83	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297
3,802	3,955	攤銷	3,301
86	9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120
86	90	分擔	120

##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用人費用		按預算員額207人(勞保局:191人,基金運用局:16人),參酌待遇標準計列250,826千元(勞保局:225,437千元,基金運用局:25,389千元)。	編
正式員額薪資		係於預算員額內,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編列職員薪金157千元(勞保局:143,840千元,基金運用局:13,812千元)。	7,652
加(夜)班費	,	依業務實際需要編列延長工時加班費2,320千元及未休假加班費7,358千元 共編列9,678千元(勞保局:8,780千元,基金運用局:898千元)。	,,合
獎金		編列41,601千元(勞保局:34,445千元,基金運用局:7,156千元),包括:	
		<ol> <li>年終獎金依「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預計207人 列19,706千元;考績獎金依「公務人員考績法」,預計207人、編列 17,797千元。</li> </ol>	、編
		2. 其他獎金依「獎章條例」及「公務人員領有勳章獎章榮譽紀念章發終勵金實施要點」,預計5人,編列85千元,以及依行政院110年5月7日授人給字第1104000375號函核定之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業務人員獎,預計16人,編列4,013千元,合共編列4,098千元。	院
退休及卹償金		編列職員退休及離職金 21,696千元(勞保局:20,290千元,基金運用局:1千元)。	1,406
福利費		編列20,196千元(勞保局:18,079千元,基金運用局:2,117千元),包括:	
		<ol> <li>依全民健康保險法、公教人員保險法、勞工保險條例、就業保險法、 工職業災害保險及保護法之規定編列分擔員工及眷屬保險費15,485千</li> </ol>	
		<ol> <li>40歲以上2年1次之健康檢查費,依每人4,500元,編列傷病醫藥費253元。</li> </ol>	千
		3. 依「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公務人員休假改進措施」編列員 休假補助費3,231千元,及各項生活津貼1,227千元,合共編列其他福 4,458千元。	
提繳費		依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提繳及墊償管理辦法,編列3千元(勞保局)。	
服務費用			
水電費		依業務實際需要並遵行節能減碳政策,編列2,973千元(勞保局:2,723千元基金運用局:250千元)。	τ,
郵電費		寄發繳款單、給付核定函等所需郵費、電話費及使用數據專線等,編列 131,457千元(勞保局:130,878千元,基金運用局:579千元)。	
旅運費		按現行國內、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規定及業務實際所需之國內、外旅費2 物運費等,編列923千元(勞保局:238千元,基金運用局:685千元)。其 員出國計畫之國外旅費,編列543千元(基金運用局)。	, ,

##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目	說明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編列2,295千元(勞保局:2,276千元,基金運用局:19千元),包括:
	1. 各種文件、表單、報表、書函等印刷及裝訂費,編列2,284千元。
	2. 給付溢領移送強制執行,進行不動產拍賣前登報所需之公告費,編列11 千元。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房屋、機械、交通運輸及什項設備之保養、維修費等,編列1,318千元(勞保局:1,221千元,基金運用局:97千元)。
保險費	公共意外責任險、機械及交通運輸等設備之保險費,編列80千元(勞保局)。
一般服務費	編列115,467千元(勞保局:115,160千元,基金運用局:307千元),包括:
	1. 海外投資市場開立或現有市場帳戶維護之文件公證費,編列20千元。
	2. 辦理保費收入業務等所需之匯費及手續費,編列9,026千元。
	3. 委託印製及裝封寄發繳款單,以及辦理電話服務中心諮詢服務、郵件收 受及公文繕校等外包費,編列104,008千元。其中勞務承攬人力預計進用 124人,編列65,906千元,及辦理員工協助方案,提供機關同仁生活、工 作、法律等各項諮詢服務,編列76千元。
	4. 各辦事處依業務所需之志工交通費、保險、訓練、交流活動等志工服務 費,編列1,792千元。
	5. 體育活動費依預算員額207人每人3,000元,編列621千元。
專業服務費	編列111,460千元(勞保局:109,371千元,基金運用局:2,089千元),包括:
	1. 辦理各項講習之講課鐘點費與邀請專家學者及採購評選委員之出席費等,編列352千元。
	<ol> <li>依國民年金法施行細則第10條規定,辦理保險費率委外精算之委託調查 研究費,編列1,389千元,包括:</li> </ol>
	(1) 110年國民年金保險費率精算及財務評估案:為延續性計畫,總經費1,890 千元,期程為110年至113年,以前年度執行數為1,701千元,本年度續編 最後一年度189千元。
	(2) 112年國民年金保險費率精算及財務評估案:為延續性計畫,總經費2,000 千元,期程為112年至115年,112年度編列400千元,本年度續編1,200千元,以後年度預計編列400千元。
	3. 委託顧問服務費及特約醫師審核給付案件等之委託檢驗(定)試驗認證費,編列1,184千元。
	4. 辦理員工教育訓練所需之委託考選訓練費,編列198千元。

##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業務費用説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	明
	5. 資訊應用系統服務作業及各項應用系統維護等電腦軟體服務費,編列 108,334千元。	
	6. 審核給付需要向醫院調閱病歷及查詢病情等費用,編列3千元。	
公關慰勞費	推動業務需要加強公共關係,對員工以外之宴客招待、婚喪賀儀、餽贈等用,編列460千元(勞保局)。	費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 導費	辦理國民年金保險業務,平面、廣播、網路及電視等相關媒體宣導資料製作、託播及刊登等經費,編列25,542千元(勞保局)。	Į
推展費	辦理國民年金保險業務說明及推廣等活動經費,編列600千元(勞保局)。	
材料及用品費		
使用材料費	公務車油料費等,編列140千元(勞保局)。	
用品消耗	各種辦公用品、訂閱報章雜誌、食品及其他雜支等,編列3,701千元(勞保局:3,475千元,基金運用局:226千元)。	
租金與利息		
地租及水租	停車位租金,編列91千元(勞保局)。	
房租	租用辦公場所、電腦機房及倉庫等所需支付之租金,編列46,000千元(勞係局:43,404千元,基金運用局:2,596千元)。	杀
機器租金	租用辦公處所使用之個人電腦及印表機等費用,編列3,743千元(勞保局)。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 金	租用行政專用話機等電信設備租金及辦理教育訓練所需車租,編列375千 (勞保局:372千元,基金運用局:3千元)。	元
什項設備租金	租用影印機等什項設備,編列832千元(勞保局:712千元,基金運用局:1千元)。	20
折舊、折耗及攤銷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折舊	按規定耐用年限,依平均法提列折舊費用,編列76,079千元(勞保局:75,7千元,基金運用局:297千元)。	782
攤銷	電腦軟體依使用年限攤銷,編列75,749千元(勞保局:72,448千元,基金運局:3,301千元)。	用

##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業務費用説明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說明
稅捐與規費(引	<b>強制費)</b>	
消費與行為	稅	公務車輛使用牌照稅,編列68千元(勞保局)。
規費		因業務需要向其他機關調閱資料等繳納之行政規費,及公務車輛按規定繳納 之汽車燃料使用費,編列63千元(勞保局)。
會費、捐助、 分攤、救助(剂 流活動費		
捐助、補助	與獎助	編列249,047千元(勞保局),包括:
		<ol> <li>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認定及國民年金被保險人繳費率提 升計畫之經費,編列249,031千元。</li> </ol>
		2. 補助勞動部勞工保險局工會辦理勞工教育訓練,編列16千元。
分擔		分擔大樓管理費用,編列930千元(勞保局:810千元,基金運用局:120千元)。
補貼(償)、 慰問與救助		推動研究發展業務,辦理自行研究獎勵,編列35千元(勞保局)。
其他		
其他費用		消防器材、滅火器等汰換維修費用,編列34千元(勞保局)。

##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不動產、腐	放房及設備		
項目	機 械 及 設 備	什項 設備	合計	說 明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90,576	95	90,671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89,610	95	89,705	
分年性項目	89,190	-	89,190	
機械及設備	89,190	-	89,190	係購置電腦主機、磁碟陣列及防火 牆等基礎環境設備。
				依行政院108年1月24日院臺勞字第1080000288號函核定勞保局「勞動保障暨年金服務躍升計畫」,核定金額為3,491,000千元,其中國民年金保險基金負擔基礎環境建置費462,677千元,以前年度已編列284,296千元,本年度續編89,190千元,未來尚需經費89,191千元。
一次性項目	420	95	515	
機械及設備	420	-	420	係汰換筆記型電腦、投影機及電動 訂書機等設備。
什項設備	-	95	95	係汰換冷氣機等設備。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966	-	966	
一次性項目	966	-	966	
機械及設備	966	-	966	係增購防火牆及汰換伺服器等設 備。
合 計	90,576	95	90,671	

衛生福 國民年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 中華民國

		自	有		資
項	目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用資產	國庫撥款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	_	-	90,671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	-	-	89,705
分年性項目		-	-	-	89,190
一次性項目		-	_	_	515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	-	-	966
一次性項目		-	-	-	966
合 計		_	_	_	90,671

註:自有資金「其他」欄內列90,671千元,係由中央政府責任準備支應。

<u>利 部 主 管</u> <u>保 險 基 金</u> 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113 年度

	金	外	借	資	金	合	計
小	計	國內借款	國外借款	小	計	金額	%
金 額	%	四门旧秋	四月旧秋	金 額	%	业 切	/0
90,671	100.00	-	-	-	-	90,671	100.00
89,705	100.00	-	-	-	-	89,705	98.93
89,190	100.00	-	-	-	-	89,190	98.37
515	100.00	-	-	-	-	515	0.57
966	100.00	-	-	-	-	966	1.07
966	100.00	-	-	-	-	966	1.07
90,671	100.00	_	_	_	_	90,671	100.00

衛生福 國民年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 中華民國

	全			部		
		資	金	·	來	源
項目	投資總額	自	有	資	金	
	1X 页 % 4只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 用 資 産	國庫撥款	其 他	外借資金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464,158	-	-	-	464,158	-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463,192	-	-	-	463,192	-
分年性項目	462,677	-	-	-	462,677	-
一次性項目	515	-	-	-	515	-
<b>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b> 原	966	-	-	-	966	-
一次性項目	966	-	-	-	966	-

註:依行政院108年1月24日院臺勞字第1080000288號函核定勞保局「勞動保障暨年金服務躍升計畫」,核定金額為89,190千元,未來尚需經費89,191千元。

利 部 主 管 保 險 基 金

# 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預			<b>等</b>	數
		'	次 ^	田		本	角			度累計數
目能	標量	進度起迄 年 月	資 成本率 (%)	現 值 報酬率 (%)	收 回 年 限 (年)	金	額	占全部計畫%	金額	占全部計畫%
			-	-			90,671	19.53	374,967	80.78
			-	-			89,705	19.37	374,001	80.74
		110.1~114.12	-	-			89,190	19.28	373,486	80.72
		113.1~113.12	-	-			515	100.00	515	100.00
			-	-			966	100.00	966	100.00
		113.1~113.12	-	-			966	100.00	966	100.00
			_					前年度已绕列		

3,491,000千元,其中國民年金保險基金負擔基礎環境建置費462,677千元,以前年度已編列284,296千元,本年度續編

##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3年度

項目	機 械 及 設 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 項 設 備	租賃權益改良	合 計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819,064	3,755	6,450	170	829,439
上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134,554	-	-348	-	134,206
本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90,550	-	58	-	90,608
資產重估增值額	-	-	-	-	-
本年度(12月底)止資產總額	1,044,168	3,755	6,160	170	1,054,253
本年度應提折舊額	75,793	38	248	-	76,079
業務費用	75,793	38	248	-	76,079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75,496	38	248	-	75,782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297	-	-	-	297

#### <u>衛生福利部主管</u>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 資產報廢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3年度

	帳 酉	面價	值			
項目	成 本 或重估價值	已 提折舊額	、第   安石	殘餘價值	未實現重估 增值減少數	報廢損失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	63	-	-	-	-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63	63	-	-	-	-
機械及設備	26	26	-	-	-	-
什項設備	37	37	-	-	-	-

##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項目	金額	說明
期初基金數額	1,000	
加:		
以前年度公積撥充	-	
賸餘撥充	-	
以國有財產撥充	-	
國庫增撥數	-	
其他	-	
減:		
填補短絀	-	
折減基金繳庫	-	
其他	-	
期末基金數額	1,000	

###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無形資產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十華民國113年及		単位・利室市「九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 明
34,183	73,758	電腦軟體	72,127	
34,183	72,258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70,627	
32,646	69,802	委外開發設計應用軟體	68,517	1.勞動保障暨年金服務躍升 計畫案之系統移轉與重新 開發費用62,417千元。 2.業務諮詢系統開發暨電話 服務整合提升案維運暨AI 智能提升服務案等系統開 發費用6,100千元。
1,536	2,456	購置電腦軟體費	2,110	1.勞動保障暨年金服務躍升 計畫案購置電腦軟體費用 969千元。 2.購置單價1萬元以上等軟 體費用1,141千元。
-	1,500	<b> </b>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1,500	
-	1,500	委外開發設計應用軟體	1,500	國保基金系統年度例行性增 修。
76	-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	
76	-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	
76	-	委外開發設計應用軟體	-	
34,259	73,758	總計	72,127	

註:依行政院108年1月24日院臺勞字第1080000288號函核定勞保局「勞動保障暨年金服務躍升計畫」,核定金額為3,491,000千元,其中國民年金保險基金負擔無形資產408,742千元,以前年度已編列281,970千元,本年度續編63,386千元,未來尚需經費63,386千元。

#### 衛生福利部主管

####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 貸出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3年度

計	畫	名	稱	貸年		期餘	初				本年度收回 金 額		<b>本</b> 年 : 餘	計	備註
— 短 期				1	113	3	1,67	1,650	9,349,12	20		K			依據行政院103年6月9日 院臺衛字第1030137370 號函及衛生福利部103年 10月30日衛部保字第 1031260795號函,辦理 中央政府向國保基金之 短期週轉。

# 預算參考表

#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3年	-12月31日	單位	單位:新臺幣千元		
111年12月31日	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L		
實際數	社	預 計 數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598,614,261	資 産	667,562,658	638,661,127	28,901,531		
409,408,472	流動資產	463,732,155	441,861,357	21,870,798		
24,992,361	現金	18,538,843	24,219,821	-5,680,978		
321,439,341	流動金融資產	364,723,480	344,920,625	19,802,855		
35,444,703	應收款項	39,449,062	41,049,261	-1,600,199		
27,532,067	短期貸墊款	41,020,770	31,671,650	9,349,120		
81,003,137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86,958,876	84,305,247	2,653,629		
81,003,137	非流動金融資產	86,958,876	84,305,247	2,653,629		
132,7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5,402	220,810	14,592		
131,291	機械及設備	234,328	219,545	14,783		
189	交通及運輸設備	113	151	-38		
1,231	什項設備	961	1,114	-153		
-	租賃權益改良	-	-	-		
190,789	無形資產	224,226	227,848	-3,622		
190,789	無形資產	224,226	227,848	-3,622		
107,879,152	其他資產	116,411,999	112,045,865	4,366,134		
107,879,152	什項資產	116,411,999	112,045,865	4,366,134		
598,614,261	合 計	667,562,658	638,661,127	28,901,531		

##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12年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598,289,761		667,102,030	638,211,469	28,890,561
4,567,441	流動負債	5,655,335	7,451,583	-1,796,248
4,500,716	應付款項	5,588,609	7,384,857	-1,796,248
23,098	預收款項	23,098	23,098	-
43,628	流動金融負債	43,628	43,628	-
593,722,320	其他負債	661,446,695	630,759,886	30,686,809
593,353,140	負債準備	661,423,815	630,737,006	30,686,809
369,180	什項負債	22,880	22,880	-
324,500	浄 值	460,628	449,658	10,970
1,000	基金	1,000	1,000	-
1,000	基金	1,000	1,000	-
323,500	公積	459,628	448,658	10,970
323,500	資本公積	459,628	448,658	10,970
-	累積餘絀	-	-	-
-	累積賸餘	-	-	-
598,614,261	合 計	667,562,658	638,661,127	28,901,531

##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預計平衡表說明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什項負債113年度預計金額為22,880千元。

- (一) 匯款未成功之保險給付22,880千元。
- (二)中央政府責任準備預估收支增減如下:

							単位・利室常丁九
責	任	準	備	預	計	數	說明
期初餘	額					1	
	益彩券盈餘分 央應負擔款工		<b>東收入</b>	1	0,439		依國民年金法第47條第1項及第3項規定,中央主管機關應負擔之保險費、年金差額、人事及行政管理經費,依序由供國民年金用之公益彩券盈餘、調增營業稅支應,若有結餘時,應作為以後年度中央政府責任準備。如依第1項規定籌措財源因應後,仍有不足,亦無法由中央政府責任準備支應時,應由中央主管機關編列預算撥補。
支出:	央政府應負担	<b>詹保費</b>			·	1,447 3,911	依國民年金法第13條規定,預估113年度中央政
							府應繳納之保險費。
年	金差額			4	8,008		依國民年金法第30條第4項、第34條第4項,及第 42條第4項規定,預估113年度中央主管機關應負 擔之年金差額。
人	事及行政管理	里經費			1,111	1,258	依國民年金法第46條規定,預估113年度中央主管機關應負擔之人事及行政管理經費,其中業務費用1,100,288千元,扣除折舊及攤銷後計948,460千元,加計增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90,671千元及無形資產72,127千元,合共1,111,258千元。
利	息費用				295	5,413	中央政府責任準備113年度向本基金短期週轉產 生之利息費用。
期末餘	額					-	

- 註:1.本表係表達113年度責任準備的財務收支狀況。
  - 2.112年度中央政府應負擔保費、年金差額、人事及行政管理經費不足數,由中央主管機關編列113年度 預算47,983,048千元撥補。

##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		•	1 ** 1 2 * 1 * 2
年 度 及 項 目	單位	數 量	單位成本( 元)或平均 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明
上左立左旋刺			71(貝)十	70 (70 1(2	
本年度預算數				79,679,162	
保險給付				79,679,162	
保險支出		1 500 201		31,220,245	
老年年金	人	1,502,201		26,893,574	係以平均每月增加6,507件所核
生育給付	人	14,400		569,117	算金額再加計累滾金額。 14,400人×2個月×19,761元 -560,117五三。
身心障礙年金	人	8,524		169,206	= 569,117千元。 係以平均每月增加30件所核算 金額再加計累滾金額。
喪葬給付	人	10,400		1,027,572	10,400人×5個月×19,761元 =1,027,572千元。
遺屬年金	人	127,167		2,560,776	係以平均每月增加550件所核算 金額再加計累滾金額。
年金差額				48,458,765	= //: • :   : • : :
老年年金	人	1,165,619		, ,	係以平均每月新增5,325件所核
				, ,	算金額再加計累滾金額。
身心障礙年金	人	5,960		234,092	係以平均每月增加20件所核算
				·	金額再加計累滾金額。
遺屬年金	人	127,167		3,926,721	係以平均每月增加550件所核算
					金額再加計累滾金額。
複檢費用				152	
身心障礙年金	人	124		87	124人×700元=87千元。
身心障礙基本保證年金	人	92		65	92人×700元=65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72,542,476	
保險支出				28,883,368	
年金差額				43,658,761	
複檢費用				347	
				67,674,408	
前年度決算數				, ,	
保險支出				25,439,290	
年金差額				42,235,041	
複檢費用				77	
110年度決算數				64,021,978	
保險支出				22,971,626	
年金差額				41,050,309	
複檢費用				43	
109年度決算數				60,768,987	
保險支出				20,709,727	
年金差額				40,059,152	
複檢費用				108	
1久1从 只 八				100	

##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人

科目	上年度最高	本年度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	說明
1	可進用員額數	平子及培成(-)数	可進用員額數	玩 奶
業務支出部分:	207	-	207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191	-	191	
專任人員	191	-	191	
職員	191	-	191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16	_	16	
專任人員	16	-	16	
職員	16	-	16	
總計	207	-	207	

註:勞務承攬人力主要係辦理電話服務中心諮詢服務、郵件收受、公文繕校及辦公場所清潔與保全等業務,預計124人。

<u>衛生福</u> 國民年金 用人費

					中華 民 國
科   目	正式員	加(夜)班費	<b>獎</b> 年 終	考績	金
	額 薪 資		獎 金	獎 金	其 他
業務支出部分:	157,652	9,678			4,098
業務費用	157,652	9,678	19,706	17,797	4,098
業務費用	157,652	9,678	19,706	17,797	4,098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143,840	8,780	17,981	16,379	85
正式人員	143,840	8,780	17,981	16,379	85
職員	143,840	8,780	17,981	16,379	85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	13,812	898	1,725	1,418	4,013
正式人員	13,812	898	1,725	1,418	4,013
職員	13,812	898	1,725	1,418	4,013
合 計	157,652	9,678	19,706	17,797	4,098

註:1. 勞務承攬人力主要係辦理電話服務中心諮詢服務、郵件收受、公文繕校及辦公場所清潔與保全等業務,預計124人 2.年終獎金依「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預計207人、編列19,706千元;考績獎金依「公務人員考 3.其他獎金依「獎章條例」及「公務人員領有勳章獎章榮譽紀念章發給獎勵金實施要點」,預計5人,編列85千元, 編列4,013千元,合共編列4,098千元。

利部主管 保險基金 用彙計表

留位: 新喜敞千元

113 年 度					位:新臺幣千元
退休及卹償金	福	利	費		
退休金	分擔保險費	傷病醫藥費	其 他	提繳費	總計
21,696	15,485	253	4,458	3	250,826
21,696	15,485	253	4,458	3	250,826
21,696	15,485	253	4,458	3	250,826
20,290	13,887	217	3,975	3	225,437
20,290	13,887	217	3,975	3	225,437
20,290	13,887	217	3,975	3	225,437
1,406	1,598	36	483	-	25,389
1,406	1,598	36	483	-	25,389
1,406	1,598	36	483	-	25,389
21,696	15,485	253	4,458	3	250,826

<sup>,</sup>編列一般服務費65,906千元(勞保局65,676千元,基金運用局230千元)。

績法」,預計207人、編列17,797千元。

以及依行政院110年5月7日院授人給字第1104000375號函核定之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業務人員獎金,預計16人,

本 頁 空 白

###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科	目	預	算	數	預	計	執	行	內	容
業務支出部分				25,542	本科目	全數由	勞動部	勞工保險	<b>负局辨</b> 耳	里。
業務費用				25,542						
業務費用業務費用				25,542	辨理國 路及電	視等相	保險業績	宣導資料		
總計				25,542						

<u>衛生福</u> 國民年金 各項費 中華民國

			+
前 年 度	上 年 度	   科	本
決 算 數	預 算 數		合 計
224,775	241,142	用人費用	250,826
138,157	152,604	正式員額薪資	157,652
1,251	-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
5,695	9,271	加(夜)班費	9,678
33,435	41,416	獎金	41,601
28,114	18,260	退休及卹償金	21,696
18,122	19,588	福利費	20,196
2	3	提繳費	3
745,926	853,931	服務費用	833,209
2,567	2,903	水電費	2,973
122,459	136,654	郵電費	131,457
158	764	旅運費	923
1,368	1,782	印刷裝訂及公告費	2,295
1,360	1,31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318
38	77	保險費	80
483,018	572,642	一般服務費	552,696
108,464	112,469	專業服務費	114,865
460	460	公關慰勞費	460
25,542	24,265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費	25,542
492	600	推展費	600
3,477	3,139	材料及用品費	3,841
133	160	使用材料費	140
3,343	2,979	用品消耗	3,701

註:1. 本年度國外旅費543千元、公共關係費460千元。

<sup>2.</sup> 前年度決算數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核定科目,為重分類之數。

<sup>3.</sup> 依行政院108年1月24日院臺勞字第1080000288號函核定勞保局「勞動保障暨年金服務躍升計畫」,核定金額為「專業服務費」編列83,928千元,「房租」編列13,380千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編列89,190千元,「無形資

利部主管 保險基金 用彙計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算 年 度 預 業 費 務 用 投融資業務成本保 險 成 本 勞 勞動基金運用局 小 工 保 險 計 250,826 225,437 25,389 157,652 143,840 13,812 898 9,678 8,780 41,601 34,445 7,156 21,696 20,290 1,406 20,196 18,079 2,117 440,634 392,575 388,549 4,026 2,973 2,723 250 131,457 130,878 579 685 923 238 2,295 2,276 19 97 1,318 1,221 80 80 437,229 307 115,467 115,160 2,089 3,405 111,460 109,371 460 460 25,542 25,542 600 600 3,615 226 3,841 140 140 3,701 3,475 226

3,491,000千元,其中國民年金保險基金負擔1,384,304千元,以前年度已編列884,536千元,本年度續編249,884千元(包括 產」編列63,386千元),未來尚需經費249,884千元。

<u>衛生福</u> 國民年金 各項費 中華民國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本       合     計
54,915	48,100	租金與利息	51,041
88	87	地租及水租	91
43,552	43,492	房租	46,000
5,358	3,300	機器租金	3,743
351	375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75
737	846	什項設備租金	832
4,829	-	利息	-
110,347	117,116	折舊、折耗及攤銷	151,828
47,892	47,16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76,079
62,454	69,948	攤銷	75,749
110	131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31
67	68	消費與行為稅	68
42	63	規費	63
216,030	243,012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與 交流活動費	250,012
215,223	242,122	捐助、補助與獎助	249,047
798	855	分擔	930
10	35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35
228,337,351	121,263,125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121,310,051
160,662,943	10,870,194	各項短絀	10,944,080
67,674,408	72,542,476	保險給付	79,679,162
-	37,850,455	提存	30,686,809
487	34	其他	34
487	34	其他費用	34
229,693,417	122,769,730	總計	122,850,973

利部主管 保險基金 用彙計表

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預	算	數
投融資業務成本	保險成本	業	務	用
双 点 点 示 勿 从 午	小 放 戏 平	小計		勞動基金運用局
-	-	51,041	48,322	2,719
-	-	91	91	-
-	-	46,000	43,404	2,596
-	-	3,743	3,743	-
-	-	375	372	3
-	-	832	712	120
-	-	-	-	-
-	-	151,828	148,230	3,598
-	-	76,079	75,782	297
-	-	75,749	72,448	3,301
-	-	131	131	-
_	-	68	68	-
_	_	63	63	
_	-	250,012	249,892	
-	-	249,047	249,047	-
-	-	930	810	120
-	-	35	35	-
-	121,310,051	-	-	-
-	10,944,080	-	-	-
-	79,679,162	_	-	-
-	30,686,809	-	-	-
-	-	34	34	_
-	-	34	34	-
440,634	121,310,051	1,100,288	1,064,210	36,078

### 衛生福利部主管

####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数 量 金 額 数 量 金 額 数 量 金 額 本年度無増購及汰舊換

註:1.管理用車輛:小客貨兩用車共6輛,其中8人座2輛,5人座4輛。

2.其他車輛:一般公務用機車1輛。

附錄

#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項次		•							11-11-	11.7 I
// / <		內		容			辨	理	情	形
	一、通案決	議部分:								
(-)	中華民國 1]	12 年度中央	政府總預算	算案附屬	單位預算	章 營業	配合決	議內容辨	理。	
	及非營業部分	分審查總報告	告所列未送	院會處王	浬項目,際	余確有				
	室礙難行者-	再協商,依協	B商結論通	過外,其	餘均照名	多委員				
	會審查會議	決議通過。	至送院會處	5. 理項目	,協商有	有結論				
	者,依協商約	結論通過;協	肠商未獲結	論者,交	付表決	,並依				
	表決結果通	過;另黨團協	商之凍結內	內容經併	委員會源	東結案				
	處理,依協商	商結論通過者	首,均不再	於宣讀本	、中一一会	紋明。				
(=)	各委員會審	查結果協商絲	吉論,均應	依通案法	快議辦理	,不再	配合決	議內容辦	理。	
	逐一於各單位	位協商結果翁	汝明。各單位	立均應切	實依通第	案決議				
	核實分別刪	減,惟各委員	會審查刪源	咸數如逾	通案決議	義刪減				
	比例,以各多	委員會審查冊	川減數為準	; 未達通	案決議册	刊減比				
	例,則增加;	减列不足之婁	改。							
(三)	112 年度媒体	體政策及業務	务宣導費預	算共編	列 21 億	9, 063	配合決	議內容辨	理。	
	萬7千元,	其中營業及	非營業特利	重基金預	算部分即	中高達				
	10 億 0,592	萬元,除透	過平面媒體	體、廣播	<b>妹體、</b> 網	罔路媒				
	體及電視媒體	體辦理外,尚	有不包含如:	舉辦活動	<b>为、</b> 說明 1	會、園				
	遊會,或發力	•								
	政策大內宣									
	媒體政策及									
		<b>验股份有限</b> 2								
	金、經濟特別									
	基金、運動發		,,,,,,,,,,,,,,,,,,,,,,,,,,,,,,,,,,,,,,,	, ,						
	減列,行政[			20%,其	除營業基	<b>基金通</b>				
( -)	删 10%、非營						A 11	גוב ביי הג אי	·173	
(四)	為利政府經	, , , - ,	, -	-			配合決	議內容辨	埋。	
	府機關、事		• • • • • • • • • • • • • • • • • • • •			/				
	基金所編列-	, - , ,	,			•				
	年度得標金									
	30%,惟各基		及業務宣導	學預算	在 1,000	萬元				
(+)	以下者,不是	•	左	上广油上	哲由しょ	口上工	北上廿	人应动士	т <b>т</b>	
(五)	依立法院預算	斗中心 110 ⋅	干度甲央政	2. 付總決	异番核氧	设舌評	非本基	金應辦事	- 垻。	

#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決	議	及	附	带	決	議	辨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i>†</i> 7/†	<b>丛</b>	7月	712
	估報告打	指出,預算法	第4條規	定特別收入	基金係政	(府運用				
	特定收入	<b>入來源,以</b> 專	<b>享款專用方</b>	式推動特定	足政策或業	<b>套務,然</b>				
	預算執行	<u> </u>	列缺失:1	、連年基金	財源不敷	支應年				
	度所需約	涇費,規模逐	区年遞減:	110 年度中	央政府總	決算 25				
	個特別中	<b>文入基金中</b> :	,基金財源	不敷支應年	- 度所需經	<b>暨</b> 費者多				
	達 11 個	固,其中離島	马建設基金	、警察消队	海巡移民	空勤人				
	員及協勤	助民力安全表	基金、大專	校院轉型及	<b>と退場基金</b>	₹ 環境				
	保護基金	金、通訊傳播	監督管理	基金及反托	拉斯基金	等 6 個				
	基金甚至	至連續 3 年	發生收支約	短絀,不利	持續運作	。2、特				
	別收入基	基金超支併活	<b>央算辦理,</b>	部分計畫甚	至年年起	2支,規				
		完監督:預算		.,	,					
	期間有引	單性規定,但	旦農業特別	收入基金、	經濟特別	]收入基				
	金等多位	固基金,竟有	1同一計畫	連續3 年起	<b>迢支</b> ,濫用	收支得				
		辦理之規定								
	基金有音	部分計畫執行	<b>亍率連年但</b>	(於3成:萬	准島建設基	基金、大				
	專校院輔	轉型及退場是	基金,近三	三 (108 至 )	110) 年度	預算執				
		分別僅 6.649								
	途項目引	預算執行率位	扁低甚或未	、執行之狀況	兄。特別收	[入基金				
	係政府幕	籍特定收入多	<b>來源,推動</b>	为特定政策或	爻業務,爰	£此,請				
	行政院:	主計總處就	上開基金	重新審視財	務資源可	能流入				
	情形,並	<b>色量入為出原</b>	則規劃與	執行年度預	算,於3	個月內				
	向立法院	完財政委員何	會提出有效	改善書面幸	段告。					
(六)	衛生福和	<b>利部所屬全</b>	民健康保險	≵基金,112	年度預算	金額高	非本基	基金應辦事:	項。	
	達 8,000	0 億元,基金	金支出金额	負快速增長,	致基金則	<b> 務逐步</b>				
	惡化,為	鸟避免浪费的	建保資源,	並確保錢用	在刀口上	_, 發揮				
	更大財	務效益。因	此要求審	計部就全	民健康保	險基金				
	110 \ 11	1、112 年月	度經費支用	]情形,進行	<b>丁深度專</b> 第	<b>紧查核</b> ,				
	並於行政	攻院提出 11	2 年度中	央政府總決	:算附屬單	位決算				
	及綜計者	表 (非營業音	『分)後3	個月內向立	法院財政	[委員會				
	提出書品	面報告。								
(セ)	勞動部	主管之就業分	安定基金,	其設立之政	<b>发</b> 策目的,	在於促	非本基	<b>基金應辦事</b>	項。	
	進國民京	就業及勞工社	<b>畐祉,惟近</b>	[年來補助名	<b>S</b> 縣市相關	<b>褟經費</b> ,				
	完全基本	於政黨考量	。為釐清預	算經費使用	1,是否符	合相關				
	法令規2	定?及該基	金設立意	旨?因此要	求審計部	進行專				
	案查核,	並於行政院	提出 112	年度中央政	[府總決算	[附屬單				

#### <u>衛生福利部主管</u>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決	議	及	附	带	決	議	辨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郊	垤	1月	712
	位決算及	及綜計表(非	營業部分	)後3個月	內向立法	院財政				
	委員會提	是出書面報告	<del>-</del> 0							
(八)	為避免政	<b></b>	前以大筆區	國家資源遂	行各項人	事酬庸	非本基	金應辦事	項。	
	甚至移轉	専國家財産さ	こ虞,爰要	求行政院通	自令各機關	及其所				
	屬與所主	E管的附屬單	且位營業及	.非營業基金	会、財團法	人、行				
	政法人暨	医泛公股持股	设逾 20%之	轉投資事業	《及其再轉	投資事				
	業,於3	個月內就投	資效益評	估等向立法	<b>於相關委</b>	員會提				
	出書面幸	股告。								
(九)	近年來中	中央政府各档	<b>愚關或基金</b>	基於引進新	所技術、政	策推動	非本基	金應辦事	項。	
		<b>蓬業發展目的</b>			•					
		<b>國營事業經過</b>								
		專為民營企業								
		<b>益理問題。查</b>	- •	•						
		資本未超過				•				
		<b>巠理者</b> ,立法		•						
		<b>告股東大</b> 會這				_				
		F對於公私合	_ , .,.			•				
		<b>座理等方式</b> ,								
		<b>含 善 業 之 </b>	·							
		刊用股權優勢 14 計 野 三				•				
		乙統計顯示,								
		设資之台灣 海		•	·	•				
		唐業股份有1 1 40 00//・ロ								
	. ,	t 40.0%); 另 司共同轉投 <sup>。</sup>		•	• • • •					
		7 共同轉投 24. 31%, 若加	, - ,			•				
	,	54.31%, 石州 5公股比率 5				/				
	,	多公股比平。 專投資之欣章	*			•				
		等双页之 / 从								
	7	与些人然来 <i>。</i> 為最大股東,		• (	, ,	•				
		可取八放木 <sup>,</sup> 頁投資卻未實				• • • •				
		y双贝矶不贞 E之董事长或	• • • • •							
		正~重乎 戊ョ 定,要求渠:	•		_	•				
		。 成政府鉅額								
		查立法院於年								
			22 34771							

#### <u>衛生福利部主管</u>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決	議	及	附	带	決	議	並位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辨	<b></b>	1月	712
	各部會方	下常須配合	國會問政策	需要而提供	主管投資	事業之				
	書面報告	告等資料;	另倘外界名	次瞭解政府	投資民營	事業概				
	況,亦須	頁透過各機關	氰官網逐一	檢視,內容	<b>字不僅分散</b>	<b>た鹿雜</b> ,				
	且公開資	<b>資訊內容不-</b>	- , 與所稱	可達外界者	<b>*核與監督</b>	成效尚				
	有落差,	目前中央政	[府機關投	資公私合營	等事業之資	訊揭露				
	方式容有	<b>「再審酌空</b> 間	1。爰要求	行政院研携	建訂定各部	會官網				
	應公開轉	專投資事業資	資訊之一致	標準,及建	<b>建置整合資</b>	料庫之				
	規劃,以	人相同密度監	<b>监督管理</b> ,	俾減少資言	R不對稱情	形。				
(+)		<b>曼重特殊傳</b> 線				., ., ,	非本基	金應辦事	項。	
		L在1月20								
		を情指揮中心								
		的情資,為了				· · ·				
		x統籌整合名				• • • •				
		<b>设、作戰及</b>								
		人相關部會多								
		を情指揮中心	·							
		f聞宣導組由 1								
		疾病管制署 <sup>2</sup>								
		以諮詢及政府 日 四 京								
	,	、員調度,新 第二章 立			•					
		质泛宣導疫情 点 <del>体</del> 監察 在	• • • • •							
		疫情防疫政! * 車 # 曲 目	,=			-				
		誊事業常見- 年五4周3	•			, ,, , ,				
	·	年為我國計 各方式。為於								
		3.7 八 、			•					
		以吓(叙月」 と人員調度,	· · · · ·							
		《八貝酮及》 警政署刑事:	> <b>4</b> - 1							
	作為。	5 以有 川 于	言 尔内 17 -	手叶规心非	1 10 2 17	7日日下沙州				
(+-)		作金庫金融:	性 股 股 俗 ?	<b>有限</b> 公司剉	音	子小司	非太其	金應辦事	 項。	
		F亚 平 亚 概 3 里作 業 專 案 3		•	, , ,	•	71 71-74	10 11 7		
		事進用及對	•		, , ,	- · · · · •				
		、 等起用及,								
		5 比	•	_		-				
		付貸放款業務				-				
	4 //3-170	1 X WENCH 4	VALUE OF THE	五 天 100 A I		, <b>.</b> .				

# 衛生福利部主管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決	議	及	附	带	決	議	辨	理		形
項次		內		容			<del>7</del> //†		1月	712
	公股金鬲	蚀控股辦理 Α	MC 都更危	龙老代墊款相	關業務,	對於尚				
		<b>營機關申請之</b>								
	二、社	會福利及衛生	生環境委員	會審查決議	部分:					
(-)	112 年度	<b>医國民年金保</b>	《險基金「	業務收入」項	頁下「保費	收入」	- `	為保障國信	呆被保險	(人權
	預算編列	月 578 億 8, 1	147 萬 7	千元,其中;	被保險人	應負擔		益,衛生福之	利部督請	勞動部
	·	8 億 8,599	•					勞工保險局	賡續積档	<b>亟辨理</b>
		投保金額1				•		各項宣導、		
		R基金自開辦						協助經濟困		
		[4 年度收線						費者申請分		
		<b>貴人數比率及</b>						額方式分次		-
		全宜衡酌被保						過各地方政		
		1穩定基金財						進行訪視宣	等等提升	十收繳
		句立法院社會	曾福利及德	钉生環境委員	自會提出	<b>善</b> 面報		率措施。	0 + 0 0	00 =
	告。						ニ、	本項業於11		
								以衛部保字	· ·	
								號函送書面		
								法院社會福		
								委員會暨提	条安貝仕	杀。
(二)	截至 111	年12月底	止,國民	年金保險基	金累積投	資運用	<b>一、</b>	國民年金保險	<b><u> </u> </b>	算書符
	共計 4,5	523 億餘元	, 投資收益	<b>金額為-28</b> 9	) 億餘元	,年化		合相關規定	,勞動部	勞動基
	收益率-	6.38% • 111	年度決算	書中各項投	資情況僅	揭示資		金運用局並	定期於約	<b>푕站對</b>
	產配置百	百分比,非各	項配置之	投資收益,	另於投資	業務收		外揭露基金	<b>金投資運</b>	至用情
	入有揭示	<b>卡各投資業務</b>	<b>F種類及國</b>	內或國外業	務量、利	率、金		形,資訊揭	露符合立	江法院
	額等,可	「明確知道各	項業務種	類及其投報	率,但在	投融資		101 年度通过	<b>過政府各位</b>	保險基
	業務成本	公部無相關資	訊,無法	得知載於總	說明中投	資收益		金應定期分	公布項目	之決
	金額-28	9 億餘元的	各項資產	配置組成及	<b>L</b> 其投資4	<b>文益為</b>		議。至111年	年度國保	基金決
	何。請律	f生福利部就	法算書列	示,各投資	資產配置	百分比		算書已有揭	示各投資	資資產
	外,並揭	示各資產配	置投資收	益及收益率	,於1個,	月內向		配置百分比	, 另業依	本項決
	立法院社	上會福利及律	f生環境委	員會提出書	面報告。			議提供各資		
								益及收益率		2 年度
								決算書依決言		2.0
							ニ、	本項業於11		
								以衛部保字	•	
								號函送書面	報告資料	斗

#### <u>衛生福利部主管</u> 國民年金保險基金

(三) 有鑑於物價指數無法完整反映民生花費,依據物價指數及 一、本案建議 老人年金 4 年漲幅比較,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調整為 每月新台幣 3,500 元,其後每 4 年依消費者物價指數成長 條之 1 所	情 用
(三) 有鑑於物價指數無法完整反映民生花費,依據物價指數及 一、本案建議 老人年金 4 年漲幅比較,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調整為 每月新台幣 3,500 元,其後每 4 年依消費者物價指數成長 條之 1 所	提案委員在案。 除增加政府財政負 與國民年金法第5 列其他4項年金紹 首津貼所共同採用
(三) 有鑑於物價指數無法完整反映民生花費,依據物價指數及 一、本案建議 老人年金 4 年漲幅比較,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調整為 擔外,且 每月新台幣 3,500 元,其後每 4 年依消費者物價指數成長 條之 1 所	除增加政府財政負 與國民年金法第56 列其他4項年金約 6津貼所共同採用
老人年金 4 年漲幅比較,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調整為 擔外,且 每月新台幣 3,500 元,其後每 4 年依消費者物價指數成長 條之 1 所	與國民年金法第 5 列其他 4 項年金約 6津貼所共同採用
每月新台幣 3,500 元,其後每 4 年依消費者物價指數成長 條之 1 所	列其他 4 項年金約 届津貼所共同採用
	<b>a</b> 津貼所共同採用
率調整發放金額;2016 年1 月起調漲 3 65%,2020 年再	•
	計算之調整機制不
	違行政院同步調溯
	旨,允宜通盤審慎
2 到 3 倍,如高麗菜大漲 58%、西式早點漲 8.06%、麵包 衡酌。	110 6 7 7 00 -
	112年7月20日
	く字第 1121260255
	F面報告資料予立 P福利及衛生委員
	「個別及假生安員 委員在案。
山首叫秋石。	女只任未。